

濮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县招标采购-2025-6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深耕+旋耕 105 元/亩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如符合“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标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招标文件），未提供声明函者响应无效。

②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内容：深耕深翻整地，深耕1遍（25CM—30CM），旋耕2遍，作业机

函（详见附件），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需附《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2.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投标人不需提供查询证明或截图。

七、获取招标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响应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前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
-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sggzy.cn/>）下载招标文件
- 4、售价：0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2025年9月19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sggzy.cn/>）
- 3、响应文件提交方式：网上提交
- 4、下载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公告规定时间，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企业（www.pyssggzy.cn）数字证书（USBKEY）登录，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械需装有北斗卫星导航系统（BDS）或具备同等精度的卫星定位系统，确保作业轨迹可追溯、作业范围无遗漏。机械需配备作业面积自动计量模块与耕作深度实时监测装置。

- 2、标段（包）划分：本项目共分为1个包
- 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交付验收
-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7、合同履行期限：至合同服务期结束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10、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六、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其它组织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企业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响应文件中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根据濮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进一步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濮财购（2022）9号文件，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

1、时间：2025年 9月 19 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2. 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濮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解放路南段28号

联系人：翟小虎

联系方式：13721758566

2、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天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濮阳市任丘路与丽都路交叉口向南300米路西华阳国际

联系人：舒登峰

联系方式：18239355296

发布人：河南省天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 8 月29 日

